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傳 真：02-23587097  
聯絡人：周士凱  
電 話：02-77365984

受文者：國立清華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1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台會(四)字第09901915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0191582A00\_ATTCH1.pdf,共1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行政院主計處函，各機關辦理公款支付應確依「公款支付  
時限及處理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主計處99年11月2日處會一字第0990006599B號  
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行政院主計處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學校(不含國立中正文化中心)、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(不含國立中科實  
驗高級中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)、  
本部各單位〈含中部辦公室〉

副本：本部會計處一科、二科、三科、四科(均含附件)

99/11/09  
09:20:08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主計處 函

地址：臺北市10065廣州街2號  
聯絡人：連宏櫻  
聯絡電話：(02)23803697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11月2日

發文字號：處會一字第0990006599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各機關辦理公款支付應確依「公款支付時限及處理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近日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「路見不平查緝專案」糾舉出中小型道路工程偷工減料、材料試驗室出具不實檢驗報告等不法情事，肇致基層道路工程品質不佳，經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深度訪談及分析問題癥結，發現機關付款延遲損及廠商權益，為影響工程品質問題癥結之一，為防止類似情形發生，請依旨揭規定之支付時限切實執行。

正本：總統府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行政院秘書處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蒙藏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勞工委員會、行政院衛生署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、行政院新聞局、行政院主計處會計室、行政院人事行政局、公務人力發展中心、公務人員住宅及福利委員會、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地方行政研習中心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、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、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、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、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、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會計室、檔案管理局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行政院大陸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、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文化園區管理局、行政院體育委員會、行政院客家委員會、臺灣省政府、臺灣省諮議會、福建省政府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



副本：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

99/11/03  
1時:08:51

裝

訂

